



IC Recorder

操作说明

IC RECORDER ICD-P210

©2004 Sony Corporation Printed in China



使用基于不含有VOC(挥发性有机成分)的植物油墨在100%回收纸上印刷。

http://www.sony.net/

通知

在任何情况下，卖方对任何性质的直接、偶然或间接的产品损害，或者对因产品的质量缺陷或使用其它产品而导致的损失或费用概不负责。

注意事项

电源

- 本机只能使用3V DC电源。请用两节LR03（AAA尺寸）碱性电池。

安全

- 驾车、骑自行车或驾驶任何机动车时不要使用本机。

操作

- 不要把本机放在靠近热源或受阳光直射、多尘或机械震动的地方。
- 万一固体物体或液体落入本机，则取出电池，再次使用前先请有资格人员检查。

噪音

- 当本机靠近AC电源、荧光灯或移动电话进行录音或播放时，可能会听到噪音。
- 录音时若有物体（如手指等）刮擦本机，此噪音可能会被录下。

维护

- 清洁外壳时使用稍蘸水的软布。不要使用酒精、汽油或稀释剂。

如果对本机有任何问题或疑问，请就近与Sony经销商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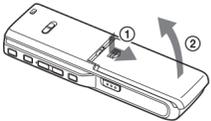
备份建议

为避免因意外操作或IC录音机故障导致数据丢失，我们建议把录制讯息的备份保存到磁带录音机或计算机等上。

▶ 启用

步骤 1：安装电池

1 滑动并提起电池室盖。

**更换电池**

显示窗中的电池显示器指示电池状况。

- 当 闪烁时请更换新电池。
- 当 闪烁时表示电池用完，本机将停止工作。

电池使用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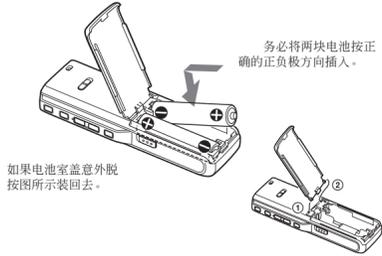
持续使用时，在HQ模式时可以有大约7.5小时录音/5小时播放时间，在SP和LP模式时可能会有大约15.5小时录音/8.5小时播放时间。

* 使用Sony碱性电池LR03（AAA尺寸）

* 使用内部扬声器以中等音量播放电池使用时间可能因本机操作状况而缩短。

注

- 本机不能使用锰电池。
- 更换电池时，在取出旧电池3分钟内插入新电池。否则，重新插入电池时将显示时钟设置显示或不正确的日期和时间。此时，请重新设置日期和时间。
- 但是，录制的讯息和报警设置将保留。
- 更换电池时，一定要同时更换2节电池。
- 不要给干电池充电。
- 准备长期不使用本机时，请取出电池以免电池漏液和腐蚀损坏本机。
- 本机存取数据时“ACCESS”出现在显示窗口内，或者OPR指示器呈橙色闪烁。存取时不要取出电池，这样做可能会损坏数据。



务必将两块电池按正确的正负极方向插入。

如果电池室盖意外脱落，按图所示装回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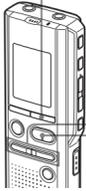
当第一次插入电池或本机已取出电池很长一段时间后再插入电池时，时钟设置显示出现。请参见“步骤 2：设置时钟”中的步骤 2 到步骤 3，设置日期和时间。

步骤 2：设置时钟

首次插入电池，或在本机长时间设有电池之后插入电池时，时钟设置显示出现。此时从步骤 2 开始执行。

1 显示时钟设置显示。

- 按下 MENU 以进入菜单模式。
- 按 或 以显示“SET DATE”。



2 设置日期。

- 按下 或 以选择年份数字。
- 按下 PLAY/STOP。月份数字闪烁。



3 设置时间。

- 按下 或 以选择小时数字。
- 按下 PLAY/STOP。分钟数字闪烁。



- 按下 MENU 以退出菜单模式。如果在停止模式不操作本机 3 秒以上，显示窗口将显示当前时间。



要领
本机没有电源开关，显示始终处于开启状态。

▶ 基本操作

录制讯息

可以在四个文件夹（A、B、C 和 D）中分别录制至多 99 条讯息。因为新录制的讯息自动加到最后一个录音讯息的后面，可以快速开始录音而不必搜索最后录音讯息的末尾。

例	讯息 1	讯息 2	新录制的讯息	空格
---	------	------	--------	----

注
在进行长时间录音之前，务必插入新电池并查看电池显示器。

1 选择录音模式。

关于如何选择录音模式，请参见背面的“改变录音模式”。

2 选择文件夹。

按 FOLDER 显示要录制讯息的文件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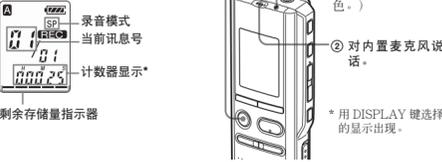


当前的文件夹



3 开始录音。

① 按下 REC/PAUSE。



剩余存储量指示器

录音时不必按住 REC/PAUSE。

4 停止录音。

REC/PAUSE PLAY/STOP



按下 STOP。本机在当前录音的开始处停止。

在停止录音后，如果不改变文件夹，下一次将录制在同一个文件夹上。

要	请
暂停录音*	按下 REC/PAUSE。录音暂停期间 OPR 指示器呈红色闪烁，“PAUSE”在显示窗口闪烁。
暂停结束，恢复录音	按下 REC/PAUSE。录音从该点恢复。（要在暂停录音状态下停止录音，按下 STOP。）
收听当前的录音	按下 STOP 停止录音，然后按下 PLAY/STOP。
立即复审当前的录音	录音期间按 PLAY/STOP。
选择麦克风灵敏度	通过设置 MIC SENS 可以选择麦克风灵敏度。HIGH：在会议上或安静和/或空旷的地方录音。LOW：口述录音或在喧闹的地方录音。

* 暂停录音若超过 1 小时，暂停录音自动结束，本机进入停止模式。

录音的注意事项

录音期间，如果手指等物体意外刮擦本机，可能会录下噪音。

最长录音时间

所有文件夹的最长录音时间如下。可以在单个文件夹中以最长录音时间录制讯息。

ICD-P210	
HQ*	3 小时 35 分钟。
SP**	9 小时 40 分钟。
LP***	15 小时 45 分钟。

* HQ：高质量录音模式（单声道声）

** SP：标准播放录音模式（单声道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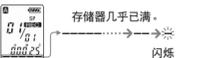
***LP：长时间播放录音模式（单声道声）

注意

- 为了使录音音质更好，选择HQ模式。切换录音模式请参见反面的“改变录音模式”。
- 在进行长时间录音前，务必检查电池指示灯。
- 最长录音时间和可以录制的讯息数取决于使用的条件。
- 当按混合 HQ、SP 和 LP 模式录制讯息，最长录音时间在 HQ 模式最长录音时间和 LP 模式最长录音时间之间。

剩余存储量指示

录音期间，剩余存储量指示器将逐个减少。



当剩余录音时间只有 5 分钟时，最后一个指示器闪烁。

如果选择了剩余录音时间显示模式，当剩余时间减至 1 分钟时，“REMAIN”也会闪烁。

当存储器录满，录音自动停止，“FULL”在显示窗口上闪烁，并发出报警声。要继续录音，须先擦除一些讯息。

注意

- 当存储器满时如果按 REC/PAUSE，“FULL”将闪烁，同时发出报警声。在再次开始录音前，请先擦除某些讯息。
- 已经录制了 99 条讯息后如果按 REC/PAUSE，“FULL”将闪烁，同时发出报警声。请选择另一个文件夹或擦除某些讯息。

响应声音自动开始录音 — 高级 VOR 功能

如果在菜单中将 VOR（声控录音）设置为 ON，在录音机探测到声音时录音开始。（“VOR”显示在显示窗口中。）



探测不到声音时录音停止。（“VOR PAUSE”在显示窗口中闪烁。）

注意
VOR 功能受周围噪音的影响。将 MIC SENS 设置为 HIGH 或 LOW。如果在改变麦克风灵敏度之后录音效果不能令人满意，或者要进行重要录音时，请将 VOR 设置为 OFF。

播放讯息

播放以前录制的讯息时，从步骤 1 开始。

播放中，按下 PLAY/STOP 1 秒以上。

将显示并重复播放所选的讯息。

要恢复正常播放，再按一次 PLAY/STOP。要停止播放，按下 STOP。

1 选择文件夹。

按 FOLDER 显示要播放的文件夹。



当前的文件夹



2 选择讯息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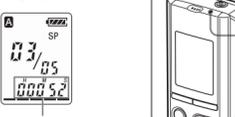
按下 或 显示所需的讯息号。



* 用 DISPLAY 键选择的显示出现（见背面）。

3 开始播放。

① 按下 PLAY/STOP。



计数器显示（或选定的显示模式）



在播放一个讯息后，本机在下一个讯息的开头停止。当连续播放功能设为“ON”（见背面）时，在播放一个文件夹中的所有讯息后，本机停止播放。当文件夹的最后一个讯息播放后，本机在最后一个讯息的开头停止。

个人收听

将耳机或头戴耳机（并未提供）与 EAR 插孔相连。内置扬声器将自动断开。如果听到噪音，请擦拭头戴耳机插头。

其它操作

要	请
在当前位置停止	按下 PLAY/STOP 或 STOP。要从此点恢复播放，再按一次 PLAY/STOP。
返回当前讯息的开头	按一次 。
跳越到下一个讯息	按一次 。
返回前面的各讯息 / 跳越到后续各讯息	反复按下 或 。（在停止模式按住该键以连续跳越讯息。）

* 只有在菜单中 EASY-S（轻松搜索功能）设置为“OFF”时，才能进行这些操作。

重复播放一个讯息 — 重放

播放中，按下 PLAY/STOP 1 秒以上。

将显示并重复播放所选的讯息。

要恢复正常播放，再按一次 PLAY/STOP。要停止播放，按下 STOP。

连续播放一个文件夹中的所有讯息 — 连续播放

可用菜单中的 CONT 选择连续播放模式。当 CONT 设为 ON 时，可以连续播放一个文件夹内的所有讯息。

播放中，向前 / 向后搜索（提示 / 复审）

播放中要向前搜索时，请按住 并在要恢复播放的点上释放该键。

播放中要向后搜索时，请按住 并在要恢复播放的点上释放该键。

如果一直按住 或 ，本机将以更快的速度搜索。

不论显示模式如何设定，在提示 / 复审期间，将显示计数器。

◎ 要点

当快速播放到达最后一条讯息的末尾时，“END”闪烁 5 次。（不能听到发声。）当“END”闪烁时，如果按住 ，讯息会快速播放，常速播放从释放按键的点上开始。当“END”停止闪烁，OPR 指示器熄灭时，本机在最后一个讯息的开头停止。

如果最后一个讯息很长，且您希望在此讯息的较后部分开始播放，请按住 播放讯息到末尾，然后当“END”闪烁时按下 回到所需的点。（如果不是最后一个讯息，则进到下一个讯息的开头，并返回到所需的点。）

快速查找您要开始播放的点（轻松搜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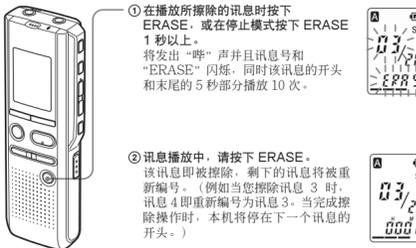
在菜单中 EASY-S（轻松搜索功能）设置为“ON”时，在播放或播放暂停时通过反复按下 或 ，您可以快速查找您要开始播放的点。每按一次 ，可以后退 3 秒，每按下一次 ，可以前进 10 秒。在长时间录音中对要开始播放的点进行查找时，本项功能非常有用。详细内容参见背面“快速查找您要开始播放的点（轻松搜索）”。

擦除讯息

可以逐一擦除所录讯息，或一次擦除一个文件夹里的全部讯息。请注意录音内容一旦被擦除了，便不能恢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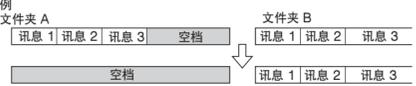
逐一擦除讯息

一个讯息被擦除时，后面的讯息将晋升并重新编号使讯息间不留空档。



- 要解除擦除**
请在步骤 ② 之前按下 ■ STOP。
- 要擦除其它讯息**
请重复步骤 ① 和 ②。
- 要擦除部分讯息**
先分割讯息然后按这些步骤擦除讯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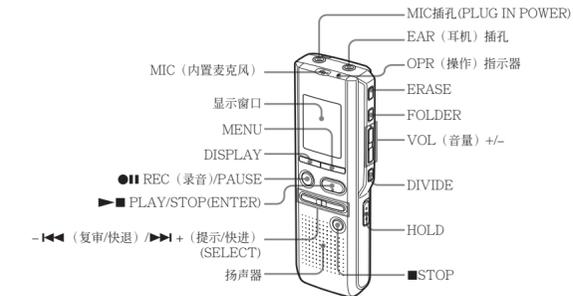
擦除某文件夹里的全部讯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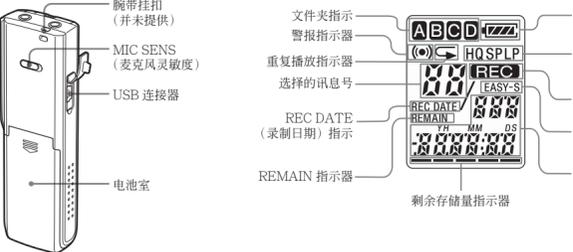
要解除擦除
请在步骤 ③ 之前按下 ■ STOP。

零件和控制键索引

前面



后面



▶ 各种录音方法

添加录音

使用添加的录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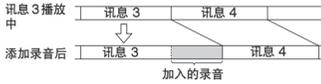
在出厂设置下，您可以添加一条录音来擦除因意外操作而录制的讯息。如果想要将录音添加到已录制的讯息上或添加覆盖录音，请按下面的步骤改变 REC-OP 设置。

- 按 MENU 进入菜单模式。
- 按 -I◀ 或 ▶I+ 显示 "REC-OP" 并按 ■ PLAY/STOP。将显示添加录音窗口。
- 按 -I◀ 或 ▶I+ 选择 "ON" 并按 ■ PLAY/STOP。设置改变。
- 按 -I◀ 或 ▶I+ 选择 "ADD" 或 "OVER" 并按 ■ PLAY/STOP。
 - ADD: 将录音添加到先前录制的讯息上。
 - OVER: 添加覆盖录音。
- 按 MENU 退出菜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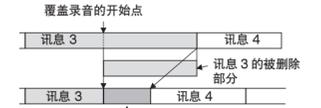
要禁止添加录音
在步骤 3 中，选择 "OFF" 并按 ■ PLAY/STOP。

将录音添加到先前录制的讯息上

可以将录音添加到正在播放的讯息上。
当在菜单中选择 "ADD" 时
添加的录音将放在当前讯息之后并作为该讯息的一部分加以计数。



当在菜单中选择 "OVER" 时
可以将覆盖录音添加在已录制讯息的选定的点后。选定的点后的这部分讯息被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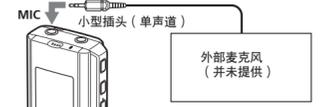
- 在播放期间，短按下 ● REC/PAUSE。"REC" 指示出现。"ADD" 或 "OVER" 闪烁，本机停止在录音暂停模式。
- "ADD" 或 "OVER" 闪烁时，再次按下 ● REC/PAUSE。OPR 指示器将变成红色。添加或覆盖录音开始。
- 按下 ■ STOP 停止录音。

注意
• 剩余存储量不够时，不能添加或覆盖录音。
• 讯息的添加或覆盖部分将以相同的录音模式 (HQ、SP 或 LP) 录制。

用外接麦克风或从其它设备录音

- 将插入式通电麦克风或其它设备连到 MIC (PLUG IN POWER) 插孔。

当用外部麦克风录音时



当连接外接麦克风时，内置麦克风自动切断。当连接插入式通电麦克风时，IC 录音机自动给麦克风供电。

当从其它设备上录音时



- 按 "录制讯息" 中的步骤录制讯息。
注意
• 确定插头连接牢固。
• 建议进行测试录音以检查连接状况和音量控制。
• 当连接非 Sony 的设备时，请参考该设备的使用说明书。

响应声音自动开始录音 — 高级 VOR 功能

VOR ON: 启用 VOR (声控录音) 功能，在本机探测到声音时录音开始，探测不到声音时录音停止，无声期间不录音。
VOR OFF: 禁用 VOR 功能，选择正常录音操作。

- 按下 MENU 进入菜单模式。
- 按下 -I◀ 或 ▶I+ 显示 "VOR" 并按下 ▶I+ PLAY/STOP。"OFF (或 ON)" 闪烁。
- 按下 -I◀ 或 ▶I+ 选择 "ON" 或 "OFF"，然后按下 ▶I+ PLAY/STOP。至此设置完成。
- 按下 MENU 退出菜单模式。

▶ 其它功能

分割讯息

可以在录音或播放期间分割讯息，以将讯息一分为二并将新讯息号添加到分割的讯息上。通过分割讯息，当进行长时间录音，如会议录音时，您可以很容易地找到想要播放的点。

只要文件夹中的总讯息数未达到 99，您就可以分割讯息。

当录制或播放一条讯息时，在您想要分割的点按 DIVIDE。

- 当在录音过程中按 DIVIDE 时：新的讯息号添加在您按按钮的点处，并且新的讯息号和 "DIVIDE" 闪烁 3 秒钟。讯息将被分割成两部分；但是，讯息的录制还是连续的。



要点
可以在录制暂停时分割讯息。

- 当在播放过程中按 DIVIDE 时：讯息在您按按钮的点处被一分为二，并且新的讯息号和 "DIVIDE" 闪烁 3 秒钟。下列讯息的讯息号将加 1。



要播放分割的讯息
如果已分割的讯息都有讯息号，则可以按 -I◀ 或 ▶I+ 显示讯息号。

要连续播放分割的讯息
如 "连续播放一个文件夹中的所有讯息" 中所述，在菜单中将 CONT 选为 ON。

- 注
- 如果已经在文件夹中录制了 99 条讯息，就不能再分割讯息。这种情况下，在分割一条讯息前，请删除不需要的讯息或将某些讯息移到另一个文件夹中以将讯息数减少到 98 以下。
- 如果分割带报警设置的讯息，则只有被分割讯息的前半部分带有报警设置。
- 不能在最初或最后一秒钟处分割讯息。
- 如果讯息分割过于频繁，本机可能会无法再进行讯息分割。
- 讯息一旦分割，就不能用本 IC 录音机合并。要合并讯息，须使用随附的应用软件。

把讯息移到不同的文件夹 — 移动功能

可把所录讯息移到另外一个文件夹。
例：将文件夹 A 中的讯息 3 移到文件夹 B

- 播放要移动的讯息。
- 播放讯息的同时按下 FOLDER 便要接收移动讯息的文件夹 (此处为 B) 指示器闪烁。讯息的开头和最后 5 秒将播放 10 次，同时文件夹指示器和 "MOVE" 闪烁。
- 按下 ▶I+ PLAY/STOP。讯息被移入目标文件夹。讯息按录音日期和时间排序。

要解除移动讯息
在步骤 3 前按下 ■ STOP

注
移动功能并不能将讯息复制到另一文件夹上。当您把讯息移到另一文件夹时，被移出的文件夹上的讯息即被删除。

利用报警功能在所需时间播放讯息

可在某一所需时间发出报警并开始播放所选讯息。

- 使用 FOLDER 和 -I◀/▶I+ 选择要播放的文件夹和讯息。
- 进入报警设置模式。
 - 按 MENU。本机进入菜单模式，将显示 "ALARM OFF"。(如果显示 "ALARM ON"，则已经设置了报警。如果不希望改变设置，请按 MENU 并退出菜单模式。)
 - 按 ■ PLAY/STOP。"OFF" 开始闪烁。
 - 按 -I◀ 或 ▶I+，"ON" 开始闪烁。
 - 按 ■ PLAY/STOP。"DATE" 在显示窗口闪烁。
- 设置报警日期。
在所需的日期播放
 - 当 "DATE" 闪烁时按 ■ PLAY/STOP。年份数字将闪烁。
 - 按 -I◀ 或 ▶I+ 选择年份数字并按 ■ PLAY/STOP。月份数字将闪烁。
 - 按顺序设置月份和日期。



要取消报警设置或改变报警时间

- 选择要进行报警播放的讯息，并按 MENU。"ALARM ON" 将显示。
- 按 ■ PLAY/STOP 使 "ON" 闪烁。
- 要取消报警设置：请按 -I◀ 或 ▶I+ 使 "OFF" 闪烁，并按 ■ PLAY/STOP。要改变报警日期和时间：请按 ■ PLAY/STOP。当显示报警日期时，请执行上面第 3 到第 6 步改变报警日期和时间。

注
录音中如果激活了 HOLD 功能，请先解除 HOLD 功能才能停止录音。

要取消 HOLD 功能
沿与箭头相反的方向滑动 HOLD 开关。

注
录音中如果激活了 HOLD 功能，请先解除 HOLD 功能才能停止录音。

要取消报警设置或改变报警时间

- 按下 MENU 进入菜单模式。
- 按下 -I◀ 或 ▶I+ 显示 "BEEP ON (或 OFF)" 并按 ■ PLAY/STOP。"ON (或 OFF)" 将闪烁。
- 按 MENU 退出菜单模式。

要再次收听同一条讯息
按 ■ PLAY/STOP。同一条讯息将从头开始播放。

在播放开始前要取消报警设置
当听到报警声时请按 ■ STOP。即使 HOLD 功能被激活，也可以停止。

- 按下 MENU 进入菜单模式。
- 按下 -I◀ 或 ▶I+ 显示 "EASY-S ON (或 OFF)" 并按 ■ PLAY/STOP。"OFF (或 ON)" 闪烁。
- 按下 -I◀ 或 ▶I+ 选择 "ON" 或 "OFF" 并按下 ■ PLAY/STOP。至此设置完成。
- 按下 MENU 退出菜单模式。显示 "EASY-S" 指示。

注
当选择带报警设置的讯息号时，"no" 显示。在设置的时间，报警声将鸣响约 10 秒钟。选定的讯息被播放。(如果已经选择了 "B-ONLY"，则只响起报警声。)

播放期间，"ALARM" 将在显示窗口闪烁。当播放结束时，本机将自动停在此讯息的开头。

要再次收听同一条讯息
按 ■ PLAY/STOP。同一条讯息将从头开始播放。

在播放开始前要取消报警设置
当听到报警声时请按 ■ STOP。即使 HOLD 功能被激活，也可以停止。

注意
如果您没有设置时钟或选定的文件夹中没有讯息，则您不能设置报警。(在步骤 2 按 MENU 时，本机将不进入报警设置模式)

- 如果打算设置报警以播放一条讯息，而所设时间刚好和以前在另一条讯息上设置的时间相同，将显示 "PRE SET"，阻止进行新的设置。
- 当正播放另一条带报警的讯息时，如果报警时间到，播放将停止，并播放新的讯息。
- 录音期间如果报警时间已到，录音完成后报警声将鸣响 10 秒钟，播放开始；当报警时间已到时，"no" 将闪烁。
- 如果在录音中，一个以上的报警时刻已到，将只播放第一个讯息。
- 到达报警时刻时，如果本机处在菜单模式，报警鸣响且菜单模式被解除。
- 如果删除了设置报警播放的讯息，报警的设置将被解除。
- 如果分别带有播放报警的讯息，则播放将在讯息的分割点处停止。
- 可以用 VOL +/- 调节播放音量。
- 移除时，如果到达报警时刻，则在结束擦除后报警将鸣响 10 秒并重新开始播放。
- 当报警播放结束时不会解除报警设置。要解除报警设置，请参见以下说明。

- 选择要进行报警播放的讯息，并按 MENU。"ALARM ON" 将显示。
- 按 ■ PLAY/STOP 使 "ON" 闪烁。
- 要取消报警设置：请按 -I◀ 或 ▶I+ 使 "OFF" 闪烁，并按 ■ PLAY/STOP。要改变报警日期和时间：请按 ■ PLAY/STOP。当显示报警日期时，请执行上面第 3 到第 6 步改变报警日期和时间。
- 按 MENU 退出菜单模式。

预防意外操作 — HOLD (保持) 功能

将 HOLD 开关沿箭头方向滑动，"HOLD" 闪烁 3 次，表示所有按键的功能都被锁定。



在停止期间激活 HOLD 功能时，在 "HOLD" 闪烁 3 次后所有显示都将关闭。

要取消 HOLD 功能
沿与箭头相反的方向滑动 HOLD 开关。

注
录音中如果激活了 HOLD 功能，请先解除 HOLD 功能才能停止录音。

要取消报警设置或改变报警时间

- 按下 MENU 进入菜单模式。
- 按下 -I◀ 或 ▶I+ 显示 "BEEP ON (或 OFF)" 并按 ■ PLAY/STOP。"ON (或 OFF)" 将闪烁。
- 按 MENU 退出菜单模式。

要再次收听同一条讯息
按 ■ PLAY/STOP。同一条讯息将从头开始播放。

- 按下 MENU 进入菜单模式。
- 按下 -I◀ 或 ▶I+ 显示 "EASY-S ON (或 OFF)" 并按 ■ PLAY/STOP。"OFF (或 ON)" 闪烁。
- 按下 -I◀ 或 ▶I+ 选择 "ON" 或 "OFF" 并按下 ■ PLAY/STOP。至此设置完成。
- 按下 MENU 退出菜单模式。显示 "EASY-S" 指示。

注
当选择带报警设置的讯息号时，"no" 显示。在设置的时间，报警声将鸣响约 10 秒钟。选定的讯息被播放。(如果已经选择了 "B-ONLY"，则只响起报警声。)

播放期间，"ALARM" 将在显示窗口闪烁。当播放结束时，本机将自动停在此讯息的开头。

要再次收听同一条讯息
按 ■ PLAY/STOP。同一条讯息将从头开始播放。

在播放开始前要取消报警设置
当听到报警声时请按 ■ STOP。即使 HOLD 功能被激活，也可以停止。

- 按下 MENU 进入菜单模式。
- 按下 -I◀ 或 ▶I+ 显示 "EASY-S ON (或 OFF)" 并按 ■ PLAY/STOP。"OFF (或 ON)" 闪烁。
- 按下 -I◀ 或 ▶I+ 选择 "ON" 或 "OFF" 并按下 ■ PLAY/STOP。至此设置完成。
- 按下 MENU 退出菜单模式。显示 "EASY-S" 指示。

注
当选择带报警设置的讯息号时，"no" 显示。在设置的时间，报警声将鸣响约 10 秒钟。选定的讯息被播放。(如果已经选择了 "B-ONLY"，则只响起报警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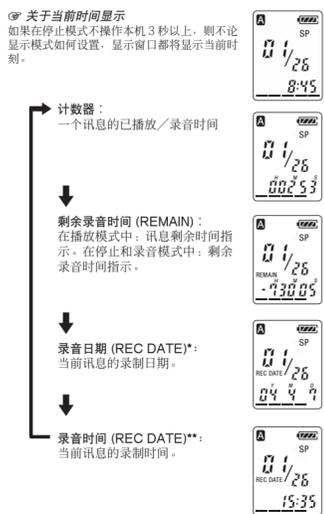
播放期间，"ALARM" 将在显示窗口闪烁。当播放结束时，本机将自动停在此讯息的开头。

要再次收听同一条讯息
按 ■ PLAY/STOP。同一条讯息将从头开始播放。

在播放开始前要取消报警设置
当听到报警声时请按 ■ STOP。即使 HOLD 功能被激活，也可以停止。

选择显示模式

可以为停止、录音和播放等模式选择显示模式。每次按下 DISPLAY，显示模式将作如下变化：



* 如果已设置时钟，将显示 "-Y-M-D"。
** 如果未设置时钟，将显示 "--/--/--"。

要关闭显示
本机没有电源开关。显示将始终存在，但这不会影响电池使用时间。要关闭显示，请在停止模式下沿与箭头相反的方向滑动 HOLD 开关。

"HOLD" 将闪烁三次，而后窗口中的显示关闭。要打开显示，请按相反的方向滑动 HOLD 开关。

要关闭显示
本机没有电源开关。显示将始终存在，但这不会影响电池使用时间。要关闭显示，请在停止模式下沿与箭头相反的方向滑动 HOLD 开关。

连续播放一个文件夹中的所有讯息

CONT ON: 可以连续播放一个文件夹中的所有讯息。
CONT OFF: 在每条讯息的末尾，播放停止。

- 按 MENU 进入菜单模式。
- 按 -I◀ 或 ▶I+ 显示 "CONT" 并按 ■ PLAY/STOP。"OFF (或 ON)" 将闪烁。
- 按 -I◀ 或 ▶I+ 选择 "ON" 或 "OFF" 并按 ■ PLAY/STOP。至此设置完成。
- 按 MENU 退出菜单模式。

关闭 OPR 指示灯 (LED)

录音和播放过程中，OPR (操作) 指示灯点亮或闪烁。即使在操作过程中您也可以将 OPR 指示灯设为关闭。

- 按下 MENU 进入菜单模式。
- 按 -I◀ 或 ▶I+ 显示 "LED" 并按 ■ PLAY/STOP。"ON (或 OFF)" 将闪烁。
- 按 -I◀ 或 ▶I+ 选择 "OFF" 并按 ■ PLAY/STOP。至此设置完成。
- 按 MENU 退出菜单模式。

使用 "Digital Voice Editor" 软件

通过用附带的 USB 电缆连接 IC 录音机与计算机，可以使用 "Digital Voice Editor" 软件进行下列工作：

- 把 IC 录音机上的讯息保存到计算机硬盘上。
- 把 PC 上的讯息传回 IC 录音机。
- 在计算机播放或编辑讯息。
- 使用 MAPI 电子邮件软件发送语音电子邮件讯息。

详情请参见附带的 "Digital Voice Editor 2" 软件的操作说明。

连接



规格

- 录音媒体: 32MB 内置闪存，单声道录音。
- 录音时间: HQ: 3 小时 35 分钟; SP: 9 小时 40 分钟; LP: 15 小时 45 分钟
- 频率范围: HQ: 250 Hz-6,800 Hz; SP/LP: 220 Hz-3,400 Hz
- 扬声器: 直径约 2.0 cm
- 功率输出: 250 mW
- 输入/输出: 耳机插孔 (小型插孔)，用于 8-300Ω 耳机/头戴耳机; 麦克风插孔 (小型插孔，单声道); 插入电源式; 最小输入电平 0.6 mV; 3 kΩ 或 3 kΩ 以下阻抗的麦克风; USB 连接器
- 电源: 两节 LR03 (AAA 尺寸) 碱性电池: 3V DC 尺寸 (宽/高/厚) (不包括凸出部分和控制键) 30.0×103.5×16.0 mm
- 重量 (含电池): 60 g
- 随机附件: IC 录音机操作说明书 (1)/应用软件 (1)/LR03 (AAA 尺寸) 碱性电池 (2) (仅限美国和英国) / USB 连接电缆 (1)/应用软件 (CD-ROM) (1)
- 选购附件: 驻极电容麦克风 ECM-C10、ECM-DM5P、ECM-Z60、ECM-TL1 (电话录音用); 音频连接电缆 RK-G64HG/RK-G69HG (不包括欧洲); 有源扬声器 SRS-T88、SRS-T80

当地经销商可能不经销售上述某些选购附件，详情请向经销商咨询。

设计和规格若有变动，恕不另行通知。